

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东户数共计9,055户，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2,265,301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1.2886%，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
-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2月14日（星期一）。

一、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股份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059号）同意注册，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富电路”）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396.00万股，并于2021年8月1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17,579.60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134,101,301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76.28%；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41,694,699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3.72%。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份数量为2,265,301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1.2886%，限售期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2年2月14日锁定期届满并上市流通。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动的情形。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网下配售限售股份，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上述股东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2月14日（星期一）。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2,265,301股，占公司总股本1.2886%。
- 3、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户数为9,055户。
-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类型	限售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股)	剩余限售股份数量 (股)
1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2,265,301	1.2886%	2,265,301	0

注：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的情形；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中，无股东同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无股东为公司前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离职未满半年。

四、股权结构变动表

本次解除限售前后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增加(股)	减少(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134,101,301	76.28	-	2,265,301	131,836,000	74.99
首发前限售股	131,836,000	74.99	-	-	131,836,000	74.99

首发后限售股	2,265,301	1.29	-	2,265,301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1,694,699	23.72	2,265,301	-	43,960,000	25.01
三、总股本	175,796,000	100	2,265,301	2,265,301	175,796,000	100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的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以及股东承诺的内容；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相关承诺；公司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限售股份限售流通申请表；
-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 4、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9日